附件4：

职称系统填报说明

申报流程：个人→市属企事业单位（及上级部门）→单位住所所在区、县人社部门（或市直主管部门和呈报部门）→市经济专业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会，通过山东省职称申报系统建立申报路径，逐级审核呈报。

一、申报信息

1.职称评审申报-“新增申报信息”。（不得将以前年度申报信息，变更为2023年度申报信息，防止系统出错）

“申报年度”：2023。

“申报级别”：按实际选择。

“申报系列”：经济专业。

“现从事专业”：按实际申报情况选择。

“申报方式”：普通申报选择“正常晋升”，其他“改系列”等如实选择。

“参加工作时间”：一般为学校毕业后，正式参加工作的时间（未毕业的实习期不计算）。

“专业工作年限”：毕业后至今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累计年限。

“是否委托评审”：选“否”；经市人社局批准同意委托评审的选“是”。

“保存”：生成2023年度申报信息。

2.上传2寸正式免冠照片（办理职称电子证书用）。上传身份证明材料。

3.“社保缴费单位”：点击“获取社保缴费信息”，选取最近的缴费起止年月。社保缴费单位一般与申报单位一致。

二、学历学位信息

评审依据学历应为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，学历学位、毕业院校、时间及所学专业，要严格按照毕业证书规范填写，不得随意简写。学历信息应确保在“学信网”可查询并上传。如不能查询的，应报送情况说明材料，并加盖具有证明能力的单位公章。

（一）学历填写一般分以下几种情况

1.全日制学历一般为高考国家统招学历，评审依据学历一般为最高学历（后学历），其他多余学历不填。毕业证书丢失的，可用毕业生登记表代替。

上传证明材料：全日制学历（学位）扫描件；评审依据学历（学位）扫描件；评审依据学历的学历备案表或认证报告扫描件。

2.只有一个高考统招学历的，全日制学历与评审依据学历均填该学历。

上传证明材料：学历（学位证书）扫描件；评审依据学历的学历备案表或认证报告扫描件。

3.高中毕业无高考统招学习经历、参加国家承认的非全日制高职、网络、成人（夜大、函授、脱产、业余）等教育的，“全日制学历”选择“高中及以下”，“毕业院校”写高中学校名称，“专业”写“无”；评审依据学历据实填写。其他多余学历不填。

上传证明材料：高中毕业证（或高中毕业生登记表）扫描件；评审依据学历（学位证书）扫描件；评审依据学历的学历备案表或认证报告扫描件。

4.统招本科毕业后，研究生只有硕士学位没有毕业证的，评审依据学历写本科，依据学位写硕士，提交本科的学历备案表（认证报告）和硕士的学位认证报告扫描件。

上传证明材料：同样办理。

注：以上各项各合并为一个PDF上传。

（二）评审依据学历的认证相关报告一般有以下几种

1.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（2002年毕业（含）之后）：注册“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”账号-学信档案-登录-在线验证报告-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-查看-申请，设置最大期限6个月-查看-下载（PDF格式）。以供各级部门审验，设置期限短导致审验时不在有效期内的，不予受理。注：部分2001年毕业的也有备案表。

2.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（2002年之前毕业的）：需注册“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”账号-学籍学历认证-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-网上申请-点击进入网上申请系统来逐步申请（此认证需要20天左右，请提前进行）。

3.学位电子认证报告：2008年9月以来授予的国内学位证书，已在学位授予信息报送（备案）系统中注册的，本人可通过学信网“学信档案”进行网上查询和电子认证（即免费申请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》）；2008年9月之前获得的国内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等机构授予的学士、硕士和博士三级学位证书，以及未在学位授予信息报送（备案）系统中注册的军队院校学位证书，可在线免费申请书面认证报告（即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位认证报告》）。

4.山东省委党校业余教育学历，登陆山东省委党校官网-继续教育-学历查询，生成“中共山东省委党校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”。

中共中央党校成人教育学历申请学信网备案表。（学历查询链接：<https://ci.ccps.gov.cn/diploma/>）

5.国（境）外取得的学历须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（境）外学历学位认证书，可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进行认证查询。

6.各级审核部门对评审依据学历的学信网备案表（2002年之后毕业）或学历认证报告（2002年之前毕业）进行真伪验证，用人单位在右上角盖公章或人事章并注明“已核实”意见后返还给申报人员上传至系统。注：教育部不承认、学信网无法查询的学历不受理，例如军校委培生等等。组织、人社部门另有规定的按文件执行。

三、现专业技术职称、职业资格

1.现专业技术职称、职业资格应与本人档案相关情况一致。

2.“获得现职称时间”：填职称证书公布时间（生效时间）。注：2021年5月之前发放的老职称证书，职称取得时间按“公布（生效）时间”起算，例如2016年12月评审，2017年4月生效的证书，职称取得时间按2017年4月填写计算；2021年5月后评审的新职称证书，按照山东省2021年1号文件第44条规定，职称取得时间从评审通过之日起算。

3.“聘任时间及年限”：填写获得本级专业技术职称后，受聘专业技术岗位职称的时间及年限（不要求必须聘任在本级专业技术职务）。例如：①申报人员2016年2月取得中级资格并聘任中级岗位，则填写：2016-02，7；②申报人员2010年取得初级资格并聘任在初级岗位，2016年2月取得中级资格，但仍继续聘任在初级岗位，2019年才被聘任到中级岗位上，则仍填写：2016-02，7。

4.如现专业技术资格是通过改系列评审取得，还应再“新增”改系列前的专业技术资格信息和聘任情况，用来累计年限。

5.“上传证明材料”：上传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（或职业资格证书，职业资格证书封面也要扫描）、聘文或聘书等扫描件（事业单位还需上传《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聘用审批表》）。

四、现任（含兼任）行政职务

“现任（含兼任）行政职务”与任职单位一致，填报正式文件任命的行政职务，并在申报系统中上传正式任命文件、会议纪要或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兼职审批表。

五、任现职以来考核情况信息

1.考核情况按年度一年一份，至少提交最近5年的年度考核，企业须使用专用格式《专业技术年度考核表》（下载地址见第十三条），事业单位按事业单位考核表格执行，高技能人才可提供技能人才相关考核表。

2.填报时每年度新增一条信息，每条信息上传当年度考核表扫描件（正反面扫描成一个PDF）。每年度考核表考核期限一般为1月-12月，由工作单位盖章考核。一个年度内中间换工作单位的，实事求是填写业绩等，当年度最后一个工作单位审核盖章。

各年度《考核表》如实填写本年度的专技工作及考核情况，系统中“考核等次”所选选项与《年度考核表》填写一致。“现专业技术职务”，根据职称证或职业资格证对应级别填写；无职称填“无”；改系列的填写原职称规范名称，如“会计师”“工程师”等。

六、外语、计算机水平

此项不做具体要求，有无均可申报评审。如参加“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”和“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”合格的，上传相关证书扫描件，其他无关证明不上传。

七、学习培训及继续教育经历

自动从省继续教育平台获取2019年—2023年五个年度的继续教育数据，每年度至少30学时公需课和60学时专业课。

八、工作经历

如实填写。同一单位不同岗位合并填写即可，无需填多条记录。

九、任现职以来取得的代表性成果

填写取得现职称以来获得的代表性成果包括获奖表彰、课题项目、论文著作和其他等4类，每类限填不超过3条。填报时要严格分类填写，避免出现各类内容混填的情况。

证明同一内容的证书和材料有多页的，需合并扫描为一个PDF上传。同一内容的证明材料页数太多的，选关键页：首页、目录、项目综合简介、重点内容处、申报人员姓名页（姓名标出来，利于查找）、主管部门盖章或课题中的立项、开题、中期研究、结题……等等，合并扫描为一个让评委一目了然、形成完整的证明材料链的PDF上传。

“等级”应根据对应《标准条件》确定规则，填写“国家级”“省级”“市级”“区（县）”级。

（一）论文/著作：符合《标准条件》中的有关要求，不得上传用稿通知。

1.填写要求：“时间”填写期刊或著作的出版时间，“期刊或出版社”填写期刊或出版社的法定全称。“成果名称”的填写，先注明“论文”、“著作”，然后写作品名称、页数。如“论文：《\*\*\*\*\*\*\*》P17”。“位次”填写，论文成果等系个人独立完成的填写 “1/1”；与他人合作完成的，采用申报人位次/合作人数的填法，如：申报人为第1位完成人，系3人合作完成的，填写：1/3 ，依此类推，为第2位的，填：2/3。“转载刊物”填写：未在其他刊物转载的，填“无”，在其他刊物转载的，也需扫描上传相关证明。论文发表刊物属于核心期刊的，应上传刊物属于核心期刊的有关证明材料。

2.“上传证明材料”要求：代表性论文、著作一般为正式发表的，需上传封面、扉页（能体现刊物级别的页）、目录（有姓名的那一页，用笔明确标出姓名文章位置）、正文的原件及其他佐证材料扫描件，供评审委员会专家详细审阅（佐证材料包括：1.[期刊\期刊社查询](https://www.nppa.gov.cn/bsfw/cyjghcpcx/qkan/)截图（国家新闻出版署-[办事服务](https://www.nppa.gov.cn/bsfw/) > [从业机构和产品查询](https://www.nppa.gov.cn/bsfw/cyjghcpcx/) > [期刊\期刊社查询](https://www.nppa.gov.cn/bsfw/cyjghcpcx/qkan/)）；2.数据库网站检索截图（论文检索可通过知网、万方、维普等主流数据库进行）。不得提交各种正在申报（进行）还未出版的论文。

3.论文发表在国外刊物的，需上传论文的英文、中文翻译件、教育部科技查新工作站检索证明（例如山东大学图书馆出具的）扫描件。

论文有奖项的，该奖项与论文合并扫描，不得将该奖项放在下面的“（三）获奖”中，同一成果奖励论文的不同奖项只填写最高奖项。其他类似情况以此类推。

（二）课题：填写取得现职称以来的，填报的课题不超过3项。课题中的立项、姓名页、开题、中期研究、结题等合并扫描为一个PDF上传（将课题重要位置扫描形成完整证据链的一个PDF即可，数百页的课题非重要位置不用扫描）。提交的科研项目、课题等，均需已竣工或结题。扫描件证据链要完整。课题有奖项的，该奖项与申报的课题合并扫描，不得将该奖项放在下面的“（三）获奖”中。其他类似情况以此类推。

（三）获奖：填写取得现职称以来的，填报的获奖不超过3件。扫描件证据链要完整（一般有获奖或表彰奖励决定、通知等，以及证书）。

注：论文、课题等获奖不得单独写在此处，应与论文、课题等合并扫描在对应位置。其他类似情况以此类推。

（四）其他：填写除以上三项之外的、获得现职称以来能证明专业技术水平的代表性材料。例如：本人参与的重点项目、规划、规章、标准等业绩成果。扫描件证据链要完整。

十、任现职以来主要专业技术工作成绩及表现

填写要实事求是、简明扼要、条理清楚、取得的成绩要具体明确。字数上限为1200字，不得体现个人姓名。

十一、参加学术团体或社会兼职的情况

可按实际情况填写并上传相应佐证材料。没有的填“无”。

十二、上传其他证明附件

1.《推荐申报专业技术职称“六公开”监督卡》扫描件，其中：“单位（盖章）”填写单位名称，与公章一致，加盖单位公章或职称专用章；“实际参加推荐的人数”指本单全体专业技术人员或专业技术人员代表数量；“被推荐申报人数”指此次被推荐申报有关职称的人数；“单位人事部门负责人”由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；“单位领导”由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。

2.高级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或成绩查询合格截图。

3.申报资格审核和公示情况说明（经本单位主要领导签字，加盖单位公章或人事章，见附件5）

4.其他相关辅助资料扫描件，例如高层次人才证明等。此处上传任何其他成果受奖及论文等相关材料一律不予受理。

十三、各类电子表格在市人社局网站下载

http://jnhrss.jinan.gov.cn/col/col18367/index.html。包括：《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登记表》《推荐申报专业技术职称“六公开”监督卡》《改系列申报评审表》《外地调转入人员职务资格确认表》等。

十四、其他注意事项

1.按照省、市无纸化评审试点要求，济南市高级经济师继续实行无纸化申报和评审。因此，申报人员、工作单位以及各级呈报部门无需向职称评审委员会报送纸质材料。待评审完毕，公布评审结果后，评审通过人员需在“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”自行下载打印《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》（A3纸型，一式两份，正反面彩色打印），《评审表》自带市人社局和职称评审委员会电子印章。评审通过人员将《评审表》交由工作单位、主管部门、呈报部门逐级加盖公章，并最终交个人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审核入档。届时，职称电子证书可以在“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”个人账号中自行下载打印。

2.个人申报信息页面状态跟踪显示“审核结束”，仅指符合参加评审条件，与职称是否能评审通过无关。

3.具体缴费时间等下一步通知。